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3098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84,550,345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99,999,988.45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6,365,438.32元，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6)020071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6年2月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年3月18日，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状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10154800027320	本次注销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04981000003040	已于2019年6月注销

注：公司注销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与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